

工技公司甲基丙烯酸十八酯等5项采购专有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3-CNCCC-HW-GK-6006/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清标评审 | 硬件信息 |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
| 2 | 清标评审 | 标书相似度 |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
| 3 | 清标评审 |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
| 4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5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6 | 形式评审标准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 7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
| 8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保证金 | 3万元人民币，应符合投标人资料表中或3.4.1条款内容及10.3需要补充的内容。 |
| 9 | 形式评审标准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0 | 形式评审标准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备选方案 |
| 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报价文件特征码 | 若发现不同投标人在采办信息系统上“报价文件特征码”环节里“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MAC地址（或“网卡序列号”）”中的任何一类内容一致时，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
| 12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3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3其他第9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 14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文件报价格式要求 |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供报价。 |
| 15 | 形式评审标准 | 分包要求 | 不允许分包。 |
| 16 | 形式评审标准 | 选择性报价 |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
| 17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1 | (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 |
| 18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2 | 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2) 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和总公司合法授权书。总公司与分支机构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视为投标无效。3)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投标人应经全国各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登记或者备案，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 19 | 资格评审标准 | 业绩要求1（开标环节需要公开） | (1)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合同签署时间）-投标截止日之前（合同签署时间）具有已完成的有机化学品的累积供货业绩达到50吨（同一年度协议下的采购订单可累计计算，核定50吨数量以到货验收单或结算发票中的数量为准），并提供相应业绩证明文件。(2)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包括：具有法律效力的业绩合同，到货验收单（到货单或验收单或验收报告均可）或结算发票。到货验收单应有业绩合同买方的签字或盖章，业绩合同应至少涵盖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供货名称、数量等内容。 |
| 20 | 资格评审标准 | 业绩要求2（开标环节需要公开） | (3) 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除提供年度协议合同外，还应至少提供已完成订单的订单页、及订单相应的到货验收单或结算发票。(4) 未提供业绩证明文件或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上述业绩要求的，视为无效业绩。在对业绩证明文件进行核查后，若发现业绩信息虚假，一律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海油发展《供应商履约异常处罚方式》进行处理。 |
| 21 | 资格评审标准 | 业绩要求3（开标环节需要公开） | 资质、业绩信息应在开标环节进行信息公开。未按要求在开标阶段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开标结束前，招标项目经理通过开标页面对话框工具，与所有投标人逐一确认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是否与投标文件中一致。如不一致，投标人可在开标环节提出询问，将开标环节未公示但投标文件中已提供的资质、业绩在对话框中公开，投标人补充公开的信息视同满足信息公开要求，招标项目经理如实记录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22 | 资格评审标准 | 信誉要求1 | (1) 投标人不得被各级法院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23 | 资格评审标准 | 信誉要求2 | (2)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的。为便于招标人复核, 投标人应自行到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
| 24 | 资格评审标准 | 信誉要求3 | 查询本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的行贿犯罪信息, 确认没有行贿犯罪的页面截图打印出来, 写明“经查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截至本次投标时无行贿犯罪记录”加盖其公司公章提供给招标人; |
| 25 | 资格评审标准 | 信誉要求4 | (3) 投标人承诺: 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投标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注: (上述带网站网址的信誉要求条款, 投标人请自行查询, 将查询结果加盖公章后放入投标文件)。 |
| 26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付款方式和方法 | 银行电汇。按照交货批次付款。卖方在每批次实际交付货物并经买方执行方验收合格后, 向买方执行方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关支持文件(具体见买方执行方下达的采购订单中的要求), 买方在收到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关支持文件并审核无误后【45】日支付订单价款(如付款到期日为非银行工作日, 则付款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银行工作日)。 |
| 27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合同签订模式和有效期 | 本项目将签订固定单价/费率合同; 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3年, 采用1+1+1模式, 合同执行一年期后, 若双方对合同条款及合同价格均无异议, 继续沿用1年; 若无法达成一致, 则合同自动终止。第3年同第2年的操作方式。协议期满后, 如有未执行完毕的订单, 该订单应履行完毕。 |
| 28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交货期 | 依据订单分批交付, 交货周期为接到通知后7日内完成。 |
| 29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交货地点 | 天津 |
| 30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财务要求 | 提供近三年(2020年至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投标人, 应提供自成立时起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 31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争议解决 | 提交天津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天津 |
| 32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审查资料 | 投标人应在应答文件中提供其公司章程或其他能够体现出资人、股东信息的法定文件 |
| 3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合同条款 | 合同条款不存在偏离或偏离程度可被招标人接受。 |
| 34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商务偏离 | 一般性商务条款(包括合同条款)偏离2项即为不合格 |

| 序号 | 评审环节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35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产品技术指标和送货要求 | 投标人需承诺满足第五章供货要求中《五、产品技术指标和送货要求》的全部内容 |
| 36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供货要求 | 第五章供货要求不存在偏离。 |
| 37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其它 |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
| 38 | 投标报价评审 |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 |
| 39 | 投标报价评审 |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 |